

苗栗縣成功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

校園空間安全檢視會議紀錄

壹、日期：103 年 2 月 19 日 星期三 下午 14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教職員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何仁欽校長

肆、紀錄：陳若蘭

伍、出席：如簽到表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討論本校校園危險區域範圍。

二、提出校園安全缺失及維修。

柒、各處室報告：

一、教導主任：

(一)在專科教室的使用，必須有教師在旁，如果教師不在嚴禁學生進入。

(二)在教室燈光照明方面，請隨時注意維修。

二、訓導組長：

(一)在頂樓的樓梯間，較為偏僻，設立監視器。

(二)廁所為性侵的危險地區，要宣導同學要注意安全，最好攜伴同行。

(三)在集合場及活動場地，注意活動安全，比較偏僻的地方儘量不要在光線

不良時活動並結伴同行。

(四)車棚位置較為偏僻，在早晚上下學時要格外注意，若有不明人士，主動告知學務處，設立照明設備。

三、總務主任：

(一)黎明堂活動中心，為密閉式活動中心，容易藏匿危險人物，所以在使用的過程需要有教師在場，平時注意門禁管制。

(二)加強照明設備，隨時修繕危險區域。

捌、主席總結：

一、規劃好校園危險區域警示圖。

二、依各處室所以提危險區加以維修修繕。

三、加強校園門禁管理，注意陌生人進入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、散會